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顺发恒业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2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9人，实际参与表决4人，其余5人为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参与表决人员分别是：海侠、李历兵（独立董事）、邵劭（独立董事）、郑刚（独立董事）。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气电公司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转型升级布局 and 安排，2022年11月2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顺发能城有限公司与浙江普星蓝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星蓝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以自有资金6,130万元人民币向普星蓝天收购其持有浙江普星德能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星德能”）30%股权。交易完成后，普星德能成为公司参股子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普星蓝天与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

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陈军、王竞楠、盛树浩、王红民、王涛进行了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海侠、李历兵（独立董事）、邵劭（独立董事）、郑刚（独立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气电公司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23日